

資訊科技及通訊業標準說明

能力單元

1. 名稱	執行、 監控及檢討已批核的資訊科技策略及計劃
2. 編號	ITSWSM605A
3. 應用範圍	執行、 監控及檢討機構內已批核的資訊科技策略及計劃 [策略管理 - 策略的執行及檢討]
4. 級別	6
5. 學分	5
6. 能力	<p align="center"><u>表現要求</u></p> <p>6.1 具備執行機靈計劃的知識 有能力瞭解每個機靈計劃的目的，以實現策略計劃</p> <p>6.2 協調已批准的策略和計劃的執行 有能力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▪ 就每個機靈行動計劃的材料、人力資源和設備的需要，制定資源管理計劃 ▪ 安排所需的資源以執行戰術計劃和實現策略計劃的宗旨和目標 <p>6.3 以專業方式執行已批准的機靈計劃 有能力確保所有機靈行動計劃在指定的時間內進行</p> <p>6.4 監控和檢討機靈計劃的進度 有能力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▪ 就設計行動計劃時作出的任何假設，包括技術、時間、資金和物資，根據里程碑，進行經常性的檢查 ▪ 設立監管機制，以平衡策略目標和機靈行動計劃，及確保計劃如期實施 <p>6.5 報告行動計劃的進展 有能力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▪ 確定潛在的障礙、變更管理、文化和組織的問題 ▪ 在必要時向高級管理層報告更新的計劃，以回應事變件
7. 評核指引	<p>上述能力單元之綜合能力要求為</p> <p>(i) 有效運用資源和執行機靈行動計劃來實現組織的使命</p> <p>(ii) 建立行動計劃的系統監管和檢討 ；並且</p> <p>(iii) 提出調整行動計劃的建議</p>
備註	先修單元 : ITSWSM603A and ITSWSM604A